

附录 III-D

**南区
书面申述摘要**

项目 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1	南区内所有选区	1	此项申述支持选管会为南区内所有选区作出的划界建议，因为建议符合法定准则和工作原则。	支持的意见备悉。
2	南区内所有选区	1	<p>此项申述： <u>D04</u></p> <p>(a) 反对 D04 的划界建议，因为编入渔安苑及拨离深湾轩会有损社区完整性。该项申述并建议：</p> <p>(i) 把 D04 于 2007 年的分界保留不变，或</p> <p>(ii) 把 2011 年入住伙的私人住宅发展项目南湾编入 D04；或</p> <p>(iii) 把深湾轩和南湾转编入 D04，另把利东村一座楼宇由 D04 转编入 D05，此举令深湾轩和南湾，与及</p>	<p><u>项目(a)(i)</u> 不接纳这项建议，因为修改现时 D04 分界的目的是纾缓 D05 未符人口规定的问题。若维持现时 D05 的分界不变，则该选区的人口 (9,899 人) 会大幅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 (-42.72%)。请同时参阅项目 6(b)。</p> <p><u>项目(a)(ii)</u> 接纳这项建议。请参阅项目 6(b)。</p> <p><u>项目(a)(iii)</u> 不接纳这项建议，因为此举会导致 D03 的人口 (12,739 人) 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 (-26.29%)。</p> <p><u>项目(b)</u> 支持的意见备悉。</p>

项目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	<p>利东村两座楼宇同时包括在 D04 内；而利东村余下六座则全部在 D05 内；以及</p> <p><u>其他选区</u></p> <p>(b) 支持区内所有其他选区的划界建议，因为选管会已顾及各选区社区独特性，而各选区人口也没有超逾法例许可的幅度。</p>	
3	D03 – 鸭脷洲北 D04 – 利东一	1	此项申述支持 D03 和 D04 的划界建议。	支持的意见备悉。
4	D03 – 鸭脷洲北 D04 – 利东一 D05 – 利东二	1	<p>此项申述建议：</p> <p>(a) 保留深湾轩在 D04，因为深湾轩在地理上与 D03 并不接近，社区联系也不紧密；</p> <p>(b) 保留渔安苑在 D04，因为渔安苑在地理上与 D03 并不接近，社区联系也不紧密；以及</p>	<p><u>建议(a)</u> 不接纳这项建议，因为若保留深湾轩在 D04，D03 的人口(12,739 人)会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(-26.29%)。</p> <p><u>建议(b)</u> 根据选管会的划界建议，渔安苑被编入 D04。支持的意见备悉。</p>

项目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	(c) 把2011年入伙的私人住宅项目南湾由D05转编入D04，因为南湾与利东二选区内的楼宇属不同性质的发展项目，社区联系不会紧密。	<u>建议(c)</u> 接纳这项建议，请参阅项目6(b)。
5	D04 – 利东一	1	<p>此项申述建议保留D04的现有分界，并反对把深湾轩转编入D03和把东升楼转编入D05，因为：</p> <p>(a) D04的人口在法例许可的幅度内；</p> <p>(b) 把东升楼转编入D05会破坏D04的社区完整性及和谐；</p> <p>(c) 深湾轩与D04的社区联系较紧密，在地理上与D03不接近；以及</p> <p>(d) 申述者本人的办事处位于东升楼，若把东升楼转编入D05，会破坏他与D04社区建立的良好关系。</p>	<p>不接纳此项申述，理由如下：</p> <p>(i) 把现时D04重新划界的目的是纾缓毗连D05严重不符人口规定(-42.72%)的情况；以及</p> <p>(ii) 若保留东升楼在D04，D05的人口(9,899人)会大幅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(-42.72%)；若保留深湾轩在D04，D03的人口(12,739人)会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(-26.29%)。请同时参阅项目6(b)。</p>

项目 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6	D04 – 利东一 D05 – 利东二 D06 – 海怡东 D07 – 海怡西 D09 – 华富一 D10 – 华富二	6	<p>此等申述：</p> <p>(a) 认为为顾及社区完整性，把渔安苑转编入D04及把东升楼转编入D05是恰当的；</p> <p>(b) 建议把鸭脷洲海旁道附近范围(包括船厂，以及直至鸭脷排的范围)编回D04，因为位于鸭脷洲海旁道的私人住宅项目南湾将于2011年3月落成，该屋苑与D05的社区和投票站相隔一座山丘，距离甚远，会减低居民的投票意欲；相反，该屋苑与D04的地区联系会较为紧密。</p> <p>其中五项申述亦就为D04、D05、D06、D07、D09和D10物色场地设立投票站提出建议。</p>	<p><u>建议(a)</u> 这项建议与选管会的划界建议相同。支持的意见备悉。</p> <p><u>建议(b)</u> 接纳这项建议，因为船厂、毗连鸭脷洲海旁道旁的地区及玉桂山在地理上较接近D04而非D05，而且与D05其他部分分隔，没有通路可直达。改划后D04的人口将为15,054人(-12.89%)。</p> <p>然而，采纳上述建议后，D05的人口(12,548人)仍低于人口基数27.39%，但与原本低于人口基数42.72%的差幅比较，情况已有改善。</p> <p>由于改划后D05的人口会低于人口规定，选管会已探讨以下方案，研究可否把更多人口拨入D05，以符合规定。不过，选管会认为所有方案都不可行。</p> <p>(i) 除东升楼外，把利东村另一座楼宇由D04转编入D05。不过，即使已把D03的渔安苑编入D04，此方案将会令经改划后D04的人口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，而且不宜把利东村其余三座(即东安楼、</p>

项目 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		<p>东逸楼和东平楼)之中的一座由D04转编入D05, 因为与D05内利东村其他楼宇相比, 这三座全都位于较低位置;</p> <p>(ii) 把渔安苑四幢楼宇(人口约3,500人)转编入D05, 不过, 此举会严重损及渔安苑居民已建立的社区联系。</p> <p>(iii) 把D03内的一批私人楼宇转编入D05, 不过, 这个方案并不可行, 因为这些楼宇与D05内的公共屋村相距甚远。</p> <p>选管会考虑过以上所述后, 建议把D04和D05重新划界, 把船厂、毗连鸭脷洲海旁道的地区及玉桂山由D05转编入D04, 并让D05的人口低于人口基数的下限(12,548人, -27.39%)。</p> <p>有关投票站的建议不属是次谘询工作的范围, 已转交选举事务处参考。</p>

南区

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公开谘询大会上接获的口头申述

项目 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7	D03 – 鸭脷洲北 D04 – 利东一 D05 – 利东二	1	<p>此项申述：</p> <p>(a) 建议把位于鸭脷洲海旁道旁的船厂由 D05 转编入 D04，因为：</p> <p>(i) 船厂在地理上被玉桂山分隔，没有通路可直达 D05 内的利东村。若投票站设在 D05，会对船厂居民在日后选举中投票构成不便；以及</p> <p>(ii) 船厂与 D05 内利东村的社区联系较弱；</p> <p>(b) 建议把位于鸭脷洲海旁道的私人住宅项目南湾由 D05 转编入 D04，因为该屋苑将在 2011 年入伙；以及</p> <p>(c) 建议保留深湾轩在 D04，因为：</p> <p>(i) 深湾轩与 D03 的社区联系较弱，因为深湾</p>	<p><u>建议(a)和(b)</u> 请参阅项目 6(b)。</p> <p><u>建议(c)</u> 不接纳这项建议，因为若保留深湾轩在 D04，D03 的人口(12,739 人)会低于法例许可的下限(-26.29%)。</p>

项目编号	区议会选区	接获的 申述数目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	<p>轩处于较高位置，与D03之间被鸭脷洲大桥分隔；以及</p> <p>(ii) 深湾轩与D04内的渔安苑和南湾有共同的社区独特性。</p>	